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政府采购

服务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沥采 2021005

项目名称：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项目

佛山市南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大沥市场监督管理所

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目 录

采购公告.....	6
第二章.....	7
投 标 人 须 知.....	7
一、 说 明.....	8
1 适用范围.....	8
2 监管部门及招标采购单位.....	8
3 合格的投标人.....	8
4 合格的服务和货物.....	8
5 投标费用.....	9
二、 招标文件.....	9
6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9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9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10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9 投标的语言.....	10
10 投标文件的构成.....	10
11 投标文件的编写.....	10
12 投标报价.....	11
13 投标货币.....	11
14 联合体投标.....	11
15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2
16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2
17 投标保证金.....	12
18 投标有效期.....	13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3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
21 投标文件递交.....	13
22 投标截止期.....	14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4
五、 开标与评标.....	14
24 开标.....	14
25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	15

26	投标文件的初审.....	15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16
28	投标文件详细评价.....	16
29	定标原则与授标.....	16
30	质疑与回复.....	17
31	中标通知书.....	18
六、	授予合同.....	18
32	合同的订立.....	18
33	合同的履行.....	19
34	履约保证金.....	19
35	招标代理服务费.....	19
第三章	投标资料表.....	20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23
技术要求	23
商务要求	3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0
第七章	60
合同通用条款	60

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项目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简平路1号天安南海数码新城四期708A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3月3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申请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沥采2021005

项目名称：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4,400,000.00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标的名称：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项目

2、标的数量：1项

3、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包号	项目内容	服务期	预算金额
1	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项目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合同一年一签。	4,400,000.00元

4、其他：/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合同一年一签。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2.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3.3.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检验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或含有食品检验检测能力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须附有检测能力附表）；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3.5.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当天（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备注：若工商营业执照中未能准确反映该单位相关经营范围内容的，请投标单位提供已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的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能体现经营范围内容的网页打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年3月9日至2021年3月16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简平路1号天安南海数码新城四期708A室）

方式：现场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元）：30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年3月3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行政服务中心大院四号楼一楼（即大沥巴黎春天商业步行街西门往北约100米）。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自2021年3月9日至2021年3月16日止。

六、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文件的领取方式：

（1）本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300元人民币（现金），售后不退。

（2）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下列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①经办人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经办人的身份证原件核对后退回。

②投标人必须到采购代理公司获取招标文件资料。

2、提交投标文件时间：2021年3月31日9点00分至9点30分（北京时间）

3、根据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的《关于做好响应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有关响应供应商在参与广东省政府采购活动前，请通过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com>）进行注册登记。注册路径：“用户登录”-“立即注册”。具体注册方法请各响应供应商参见 <http://www.gdgpo.gov.cn/workEnchiridion.do> 注册指南。

4、发布公告媒介：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nanhai.gov.cn/jyh/ggzy/index.html>）。

5、温馨提示

1) 疫情防控期间，为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一律取消投标人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即可自行离开。

2) 疫情防控期间，提倡非本地的投标人（供应商）委托本地分支机构、办事处的人员或本地的其他人员为授权委托人，纸质投标文件通过邮寄的方式寄给授权委托人。

3) 进入开标地点的投标人均须佩戴口罩，未佩戴口罩者一律不得进入且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市南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大沥市场监督管理所

地址：大沥镇振兴路 54 号大沥行政服务中心

联系方式：0757-8552635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简平路 1 号天安南海数码新城四期 708A 室

联系方式：0757-8632282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蔡先生

电话：0757-86322820

发布人：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1 年 3 月 8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 监管部门及招标采购单位

2.1. 监管部门指同级或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2. 招标采购单位指采购人及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2.3.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财政性资金或资金来源已落实。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2.4. 采购代理机构指按照规定办理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的代理机构，本次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和传真见**投标资料表**。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合格的投标人

3.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2.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记录。

3.2.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7.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供货商才能参加投标。

3.2.8. 符合第一章投标邀请“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的特殊条款。

3.3.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4. 对投标人的限制：

(1)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允许联合体投标时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投标的除外）

4 合格的服务和货物

4.1. “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其中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它伴随服务。

- 4.2.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4.3.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及用户需求。
- 4.4.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5. 投标人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果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5 投标费用

-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 6.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等。
- 6.2. 要求提供的服务、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

招标文件共七章。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投标资料表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第五章 评分体系和标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合同通用条款

- 6.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服务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6.4.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

购单位。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进行答复，答复内容统一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媒体上发布。必要时，招标采购单位将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统一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媒体上发布，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请各投标人自行到相关媒体网站查看。

- 7.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7.3. 除非依本须知第7.1规定的有必要时或**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不举行项目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如举行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的，则按以下规定：
 - 7.3.1. 在**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7.3.2. 潜在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需在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潜在投标人代表于上述的时间和地点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7.3.3. 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不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 8.1.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投标资料表**中所述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 8.2. 任何关于本次招标项目的修改通知、补充通知，经资管办备案后，统一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媒体上发布，敬请各投标人自行及时查看。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的语言

-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9.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初审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
- 10.2.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1 投标文件的编写

- 11.1.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投标分项报价表（如适用）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 11.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可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

装。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1.4. 如果因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中采购项目服务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及合同条款（包括所有招标文件的修改及有关澄清更正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如适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2.2. 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应包含：

12.2.1. 招标文件要求全部服务所需的费用；

12.2.2. 投标报价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

12.2.3. 投标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12.2.4.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12.3. 投标报价为本次招标内容的总价包干，投标报价即为合同价，不得在中标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以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但结算价不高于投标最高限价，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

12.4. 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服务期限内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12.5. 若投标人未填写投标明细报价表中某一项的单价和合价，或报价为0的，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采购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中。

12.6. 投标人根据本须知第12条的规定将投标报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12.7. 除**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2.8. 除**投标资料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9. 除**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投标货币

13.1.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4 联合体投标

14.1. 除非**投标邀请**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投标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 14.1.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本须知“合格的投标人”的一般规定，并至少有一方符合满足“合格的投标人”的特殊条款要求；
- 14.1.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 14.1.3.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或包组）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包组）投标；
- 14.1.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4.1.5.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5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 15.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须知定义的合格投标人。

16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6.2. 证明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16.2.1. 服务主要内容、方案、质量、标准指标等的详细说明；
 - 16.2.2. 对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对招标文件的服务内容与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服务内容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须提供所投服务的具体参数值。投标人在阐述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的服务内容、要求和标准。投标人在投标中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17 投标保证金

- 17.1. 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期限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7.2.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招标采购单位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 17.3.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 17.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7.5. 下列任一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7.5.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17.5.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

17.5.3.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7.5.4.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8 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应自**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并在**投标资料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投标。

18.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9.1. 投标文件的式样：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电子文件和**投标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9.2. 投标文件的签署：

19.2.1.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文件正本每一页均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副本可以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19.2.2.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0.2. 投标文件封装：

20.2.1. 清楚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

20.2.2. 注明投标邀请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如有）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20.3. 如果未按本须知上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1 投标文件递交

21.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

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2 投标截止期

- 22.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投标资料表**中指定的地址。
- 22.2.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22.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五、开标与评标

24 开标

- 24.1.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疫情防控期间，为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一律取消投标人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即可自行离开。
- 24.2. 开标时，由采购人代表就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也可以由采购人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以及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当投标人少于3家时，则招标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招标或经采购监管部门同意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重新采购。
- 24.3. 在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24.4.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4.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24.6. **温馨提示**
 - 1) 疫情防控期间，为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一律取消投标人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即可自行离开。
 - 2) 疫情防控期间，提倡非本地的投标人（供应商）委托本地分支机构、办事处的人员或本地的其他人

员为授权委托人，纸质投标文件通过邮寄的方式寄给授权委托人。

3) 进入开标地点的投标人均须佩戴口罩，未佩戴口罩者一律不得进入且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

25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

25.1. 评标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采购人代表人数、评审专家人数构成将按照**投标资料表**中确定。评标委员会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5.1.1. 评标委员会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25.1.1.2. 评标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25.1.1.3.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

25.1.1.4.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5.1.1.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25.1.1.6.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25.1.1.7.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5.1.1.8.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5.1.1.9.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25.2. 评标委员会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5.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投标资料表**中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本招标文件第五章中规定的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6 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 投标资格审查

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评标阶段。

评标阶段评标委员会将依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分体系与标准独立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等实质性要求；必要时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说明；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和商务评分，综合比较与评价。（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第五十二条）

26.1.1. 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符合投标资格。在资格性审查时，未能通过资格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具体条款详见招标文件《资格性评审条款》。

26.1.2. 符合性审查

资格合格投标人达到3家以上的，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其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文

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指标等实质性要求、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具体条款详见招标文件《符合性评审条款》。

- 26.2.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 26.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6.4.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 26.5.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或优于，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26.6.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 26.6.1.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未能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具体条款详见招标文件《资格性评审条款》和《符合性评审条款》。
 - 26.6.2.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7.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书面形式作出。
- 27.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8 投标文件详细评价

- 28.1. 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

29 定标原则与授标

- 29.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

告。

- 29.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除**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的，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 29.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人的最低投标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人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中标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 29.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 29.5.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刊登本项目招标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未中标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 29.6. 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人放弃中标、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29.7.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9.7.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9.7.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9.7.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9.7.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9.8. 在招标采购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29.8.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9.8.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29.8.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29.8.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29.8.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9.8.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0 质疑与回复

- 30.1. 投标人有质疑时，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质疑有效期限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 30.2.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招标采购单位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0.3. 招标采购单位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31 中标公告

- 31.1. 评审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法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 31.2. 中标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评审专家名单。其中投标文件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业绩、检验检测报告、履约验收报告及评价、社保证明、设备发票、职称、各种证件（身份证除外）、货物的规格型号及配置参数等并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对上述应公示的内容是真实的，且确认不涉及任何个人隐私、商业秘密和其他不可公开的内容，如若中标，同意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将上述应公示的内容予以公开（承诺函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格式”的内容）。

32 中标通知书

- 32.1. 中标人确定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法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中标人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2.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六、授予合同

33 合同的订立

- 33.1. 除非**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合同签订前须由本项目的招标代理鉴证和佛山市南海区大沥法律服务所见证。
- 33.2. 招标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3.3.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3.4.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4 合同的履行

34.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4.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35 履约保证金

35.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资料表**规定的金额，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

36.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资料表**中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6.2. 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中标金额 \ 费率	服务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00~500 万元	0.8%
500~1000 万元	0.45%
1000~5000 万元	0.25%
5000 万元~1 亿元	0.1%
1~5 亿元	0.05%
5~10 亿元	0.035%
10~50 亿元	0.008%
50~100 亿元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例如：某服务招标中标金额为 85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3.2 \text{ 万元}$$

$$(850 - 500) \text{ 万元} \times 0.45\% = 1.575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3.2 + 1.575) = 6.275 \text{ (万元)}$$

第三章 投标资料表

该资料表的条款项号是与《投标人须知》及《合同通用条款》条款项号对应的，或增加的条款，是对《投标人须知》及《合同通用条款》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项号	内 容
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修改及补充：	
一、说明	
2.3	采购人名称：佛山市南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大沥市场监督管理所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4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简平路1号天安南海数码新城四期708A室 电话：0757-86322820； 传真：0757-86322820。
二、招标文件	
7.3	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不举行。
8.1	投标截止日期和时间：按招标文件第一章规定。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7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3.8	不允许有备选方案
13.9	不允许附加条件报价
17.1	<p>一、保证金金额及截止时间</p> <p>1、投标保证金金额：RMB81000.00元（人民币捌万壹仟元整）</p> <p>2、投标人应将上述投标保证金经由投标人的银行存款账户，采用实时大额支付系统或行内电子划汇的转账方式（禁止采用现金、通存通兑等汇款方式）一次性汇入招标文件指定的任一账户。</p> <p>3、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日期为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能按时达账的则投标无效。</p> <p>二、投标保证金由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公共资源交易所（以下简称镇交易所）开设统一账户，实行专账管理。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将投标保证金一次性汇入以下账户之一：</p> <p style="margin-left: 2em;">a) 开户名称：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公共资源交易所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佛山大沥支行 账 号：44001667239053005346</p> <p style="margin-left: 2em;">b) 开户名称：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公共资源交易所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佛山大沥支行 账 号：2013022619200130438</p> <p style="margin-left: 2em;">c) 开户名称：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公共资源交易所</p>

	<p>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南海大沥支行</p> <p>账 号：44516001040042751</p> <p>d) 开户名称：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公共资源交易所</p> <p>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海大沥支行</p> <p>账 号：700364962201</p> <p>提示：1、投标人可选择以上任一账户一次性转入投标保证金，不得将同一笔保证金分开转入不同账户。</p> <p>2、投标人在填写银行汇款凭证时，必须注明以下信息：沥采 2021005、分包号（如有）。</p> <p>3、投标人在汇款时，必须要求银行工作人员在用途（或摘要、附言）栏输入以下信息：沥采 2021005、分包号（如有）。</p> <p>4、投标保证金的交款人与投标人的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p> <p>5、若因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而导致投标无效或不能参加投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p> <p>三、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按时到账方具有投标资格。开启投标文件前，招标人核对镇交易所与各银行提供的投标保证金到账清单，检查各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到账。投标人须携带银行汇款凭证原件参加投标，核查保证金过程中，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单位提供银行汇款凭证原件核对。经核实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到账的，投标无效。</p>
17.2	<p>投标保证金的退还：</p> <p>1、招标结果公示期内，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由镇交易所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直接将该保证金（不计利息）划转回投标人原汇款账户内；如有质疑或投诉，镇交易所则于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将该保证金（不计利息）划转回投标人原汇款账户内。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其投标保证金在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各投标人请自行查收。</p> <p>2、流标项目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由镇交易所于该项目确定流标之日起的七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直接将该保证金（不计利息）划转回投标人原汇款账户内，各投标人请自行查收。参与流标项目二次招标的投标人，需按二次招标的招标文件要求重新划汇投标保证金。</p> <p>3、中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然后凭招标人开具的退款证明前往镇交易所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镇交易所于中标人办理相关退款手续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直接将该保证金（不计利息）划转回中标人原汇款账户内。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中标人请自行查收。</p>
18.1	<p>投标有效期：90 天。</p>
19.1	<p>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文件一份。</p>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1.2.1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按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中规定。
五、开标与评标	
22.1	开标日期、时间和地点：按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中规定。
24.1	评标委员会由5名单数组成，由采购人的代表（1名）和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
24.4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8.2	定标原则：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六、授予合同	
31.1	合同签订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33.1	履约保证金：无
34.1	<p>1. 中标人须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 以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方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服务类”计算收取。</p> <p>(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形式：</p> <p>a. 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直接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电汇等付款方式，不支持采用现金形式缴纳服务费；</p> <p>b. 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账号：《详见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p> <p>2. 投标人应签署第六章所附格式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p> <p>3.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须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第七章《合同通用条款》仅供参考，合同具体细则以采购人及中标人双方约定为准，但不得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技术要求

包号	项目内容	服务期	预算金额
1	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项目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合同一年一签。	4,400,000.00 元

一、服务要求

1、检测品种及项目要求

1.1 检测品种及项目

种类	重点快检品种	重点快检项目
蔬菜	普通白菜、菜心、油麦菜、青梗菜、芥菜、生菜、春菜、菠菜、芥蓝、大白菜、豇豆、茄子、青瓜、四季豆等	有机磷类农药、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拟除虫菊酯类农药、有机氯类农药、杀菌剂类农药
水产品	花甲、文蛤、贻贝、花螺、蛭子、草鱼、鳙鱼、罗非鱼、鲫鱼、鲈鱼、黄颡鱼、鳊鱼、乌鳢、多宝鱼、明虾等鲜活品种	孔雀石绿、氯霉素、硝基呋喃类代谢物残留
禽畜肉、禽蛋类	禽畜肉、禽蛋等	瘦肉精、金刚烷胺或氟苯尼考或氯霉素或喹乙醇等

1.2 蔬菜类农产品快检，以对有机磷类、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残留快检为主，同时也应对拟除虫菊酯类、有机氯类、杀菌剂类等农药残留进行快检，比例数量可以根据实际确定。

1.3 对各市场每周开展快检原则上不少于 5 天，每月按上述批次数量要求完成指定的农贸市场的快检批次总数量，原则上每月对农贸市场内销售蔬菜重点品种、水产品、禽畜肉禽蛋类重点品种的经营户实现全覆盖。

1.4 要根据不同季节、各品种的风险特点，合理安排快检品种，对当季高风险品种加大快检批次数量、扩大快检覆盖面。

1.5 结合实际，可适当增加对消费量大、风险高的食用农产品种类（鲜肉、蛋等）的快检数量，但在上报的批次数中所增加种类占比原则上不超过总量的 10%。

2、开展快检的批次数量及要求：

（1）参与“全省 2000 家农贸市场开展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民生实事工作的 16 家农贸市场按粤市监食经〔2020〕601 号文要求（若省、市、区有新的要求，以新要求为准）。综合性批发市场，每月快检任务量不少于 900 批次，其中水产品不少于 80 批次，畜禽肉蛋类不少于 50 批次，蔬菜样品不少于 350 个。蔬菜批发市场，每月快检任务量不少于 900 批次，蔬菜样品不少于 400 个。水产品批发市场，固定经营户少于

100（含）户的，每月快检任务量不少于 300 批次；固定经营户大于 100 户的，每月快检任务量不少于 600 批次。零售市场，每月快检任务量不少于 300 批次，水产品不少于 20 批次，畜禽肉蛋类不少于 20 批次，蔬菜样品不少于 100 个。有特殊情况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蔬菜、水产品的抽检比例，但抽检数量和批次不得少于上诉要求。另采取胶体金免疫层析法检测蔬菜的批次数量应不少于蔬菜实际完成批次数量的 50%。全年合计快检任务量不少于 75600 批次，其中蔬菜样品不少于 24600 个，水产品不少于 11280 批次，畜禽肉蛋类不少于 3720 批次。

（2）未参与民生实事工作的 28 家农贸市场和 28 家超市：每月合计不少于 1200 个样品，其中水产品不少于 20 个样品，畜禽肉蛋类不少于 20 批次。全年合计不少于 14400 批次，其中水产品不少于 240 批次，畜禽肉蛋类不少于 240 批次。

（3）对民生市场每周开展快检原则上不少于 5 天，每月按上述批次数量要求完成本地区批发市场、零售市场的快检批次总数量。原则上每月对民生市场内销售蔬菜重点品种、水产品重点品种的经营户实现全覆盖。以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最新制定的《农贸市场快检项目清单》和《农贸市场快检重点品种筛查清单》中列出的重点项目和重点品种为主开展快检工作，其中重点品种快检批次所占总批次比例不少于 50%。每个水产品样品原则上检测 1 个项目，最多不超过 2 个项目。水产品抽检品种应覆盖市场内售卖的鱼、虾、贝等重点品种，每周抽检不少于 1 天。

（4）采购人所在辖区域内固定快检点现为 3 个，中标人需增加至 4 个，由中标人派驻不少于 10 名工作人员在采购人所辖区域内驻点，开展快检工作，每位工作人员需持证上岗。所有固定快检点要求相同，以下为每间的要求：

- ①采购人协助中标人在建设一间面积约 15 平方米的办公用房作为快检实验室，该办公用房要求水、电均已接入，其中所涉及的人员、仪器设备、场地等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 ②中标人每年需聘请有资质的计量检定机构对固定快检点内仪器设备进行检定或校准。
- ③快检点的位置由采购人指定，中标人负责租赁及建设的所有费用。
- ④中标人必须负责快检实验室的改造建设，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电气安装、办公设施设备用品等的购置。以下《建设所需项目清单》所列内容为最低要求，中标人配置的快检设备应与省局信息系统调试对接，实现直接报送数据功能。

建设所需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实验室基础家具	1	边台	5000*750*850	米	5
	2	试剂架	3000*250*760	米	3
	3	转角柜	1000*1000*850	张	2
	4	滴水架	700*500	套	1
	5	三口水龙头		套	1
	6	水槽		套	1
	7	插座	含底盒	套	10
	8	万向抽风罩		个	1
	9	资料柜	900*450*1800	个	1
	10	空调	1 匹	台	1
	11	冰箱	不少于 160L	台	1

检测仪器设备	1	多通道农残检测仪	24 通道，含辅助工具(与省局信息系统调试对接，实现直接报送数据功能)	台	1
	2	电子天平	精度 0.01g	台	1
	3	搅拌机（绞肉机）		台	1
	4	离心机	最高转速 4000，配 50mL、15mL 转子)	台	1
	5	样品浓缩仪	12 孔	台	1
	6	振荡器		台	1
	7	恒温水浴锅	单孔	台	1

(5) 中标人需安排具有 B 牌以上的司机驾驶检测车对非民生和超市进行快检及开展活动。全年至少 8 次在客流量大的市场或快检点开展“快检开放日”活动，通过对《食品安全法》、《广东省食品安全条例》、《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省局快检工作方案等文件的宣贯，让市场开办者和经营者认识到配合开展快检是其法定义务，奠定快检工作的良好基础。在各个快检市场张贴快检宣传海报、悬挂快检宣传标语、派发宣传折页，通过电台、电视台等多渠道、多角度地向社会宣传报道农贸市场快检工作，加强市民互动，扩大市民知晓度和参与度，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构建社会共治格局，提升农贸市场快检工作社会效果。

(6) 快检所需试剂、胶体金及其他耗材由中标人提供。快检试剂需建立出入库台账（包括但不限于名称、厂家、数量、批号、日期），确保快检试剂的使用登记来源清晰、去向明确。

(7) 中标方每年要对大沥镇列入“全省 2000 家农贸市场”的快检人员进行不少于 1 次的集中培训及指导。

(8) 中标方协助采购人做好重大活动保障或应急快检等工作。

3、服务范围：

序号	类型	市场名称	地址
1	民生综合批发市场	桂江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沥雅路
2	民生水产品批发市场	环球水产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盐步广佛公路平地路段
3	民生蔬菜批发市场	永盛市场	南海区大沥镇黄岐滘边西环高速公路东边
4	民生零售市场	沥丰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市场大道 1 号
5	民生零售市场	新城南市场	大沥金贸大道新城南广场
6	民生零售市场	豪美豪乐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体育路 13、15、17、30、32、34 号
7	民生零售市场	太平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太平社区居委会对面
8	民生零售市场	盈丰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青龙街

9	民生零售市场	联安恒地商贸城	盐步联安“坦田”
10	民生零售市场	虎榜和平市场	南海区盐步虎榜村口
11	民生零售市场	天隆城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盐步东秀盐秀路旁（公路南）
12	民生零售市场	岐丰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岐西路
13	民生零售市场	岐发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岐东村
14	民生零售市场	嘉洲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鄱阳西路
15	民生零售市场	海北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黄岐海北三乡路泌冲段 18 号
16	民生零售市场	三骏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黄岐白沙兴联北路 3 号
17	非民生零售市场	李潘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沥中李潘村民小组
18	非民生零售市场	沥南市场	南海大沥钟边铁村牌坊侧沥南市场
19	非民生零售市场	钟边市场	南海大沥钟边良毫大道钟边市场
20	非民生零售市场	雅瑶建兴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雅瑶村
21	非民生零售市场	沥北市场	大沥沥北表西
22	非民生零售市场	凤东市场	大沥镇凤池凤东村东便村口
23	非民生零售市场	曹边市场	大沥镇曹边大道旁
24	非民生零售市场	大镇市场	大沥镇大镇居委会
25	非民生零售市场	荔庄市场	大沥沥东荔庄村
26	非民生零售市场	蛇北卉龙市场	南海区大沥镇大沥蛇北村
27	非民生零售市场	陈村宏津市场	南海区大沥水头水南路
28	非民生零售市场	奇槎市场	奇槎社区居委会
29	非民生零售市场	联滘市场	大沥联滘社区
30	非民生零售市场	新桂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河西大道
31	非民生零售市场	新华市场	大沥镇盐步居委会庵前村
32	非民生零售市场	劲龙综合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横江村
33	非民生零售	河西大基尾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河西大基尾村

	市场		
34	非民生零售市场	平地华辉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广佛路平地路段
35	非民生零售市场	上白坭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盐步横江上白坭路口
36	非民生零售市场	北二市场	黄岐六联北村观容路3号
37	非民生零售市场	二联市场	南海大沥黄岐六联二联
38	非民生零售市场	海宝湾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村激表联建仓办公室二楼
39	非民生零售市场	黄岐环宇市场	南海区大沥镇黄岐白沙村三乡路
40	非民生零售市场	棉丰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棉西太湖路以北地块商铺自编1号之一
41	非民生零售市场	大沙市场	黄岐泌冲大沙村
42	非民生零售市场	昇旺现代街市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振兴路66号之18号铺
43	非民生零售市场	岭南水果市场	大沥镇太平路段高尔夫路口万景成物流货运站B1-02号铺
44	非民生零售市场	佛山易运蔬菜批发市场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货站路19号
45	超市	佛山市南海润良商业有限公司(大润发)	大沥广佛路与工业路交叉处东南角
46	超市	深圳华润万家超市有限公司佛山南海黄岐分店	佛山市南海区黄岐宏威路6号
47	超市	广东华南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黄岐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广佛一路98号嘉洲广场
48	超市	广东华南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南海大沥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建设大道南自编2至6号B区一楼、B区D区二三楼
49	超市	深圳市百佳华百货有限公司佛山南海盐步分店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环镇北路18号青龙新城广场1-2层
50	超市	佛山市悦家商业有限公司盐步分公司(盐步好好多)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穗盐东路33号雅居蓝湾会所首层A2-A6号,七区会所1-2号,八区三栋10-11号商铺
51	超市	佛山市悦家商业有限公司黄岐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黄岐黄海路嘉乐花园牡丹阁首层10号商铺
52	超市	佛山市广泰超市有限公司盐步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盈丰市场二楼南区1号铺
53	超市	佛山市南海盐步广泰百货超市商场横江关边分店	佛山市南海区盐步平安大道2号
54	超市	佛山市南海盐步广泰百货超市商场	佛山市南海区盐步大道北110号

55	超市	佛山市南海盐步广泰百货超市商场图强路分店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凤池凤东村大沥广云路图强路交界处之一号铺
56	超市	佛山市南海盐步广泰百货超市商场沥中分店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竹冠路沥中停车库首层
57	超市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太乐购百货商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河西大道新桂商业街 B 座首层部份及二、三楼
58	超市	广东壹加壹商业连锁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大沥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竹基南路 8 号兴沥雄广场二楼 2F001 至 006 号铺
59	超市	佛山市南海区黄岐多又惠超市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沙溪共和路
60	超市	佛山市南海区盐步卓仁百货商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市场西门路 125 号（自编号：主体首层 1 号）
61	超市	广州易初莲花连锁超市有限公司南海盐步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穗盐西路 43 号佰德广场一层局部及负一层
62	超市	广东永旺天河城商业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大沥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联滘滘口路 13 号负一层部分、一层部分、二层部分、三层部分
63	超市	佛山市竞辉百货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泌冲村三乡路南地段海北广场二楼 201 号商铺
64	超市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聚乐荟百货商行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东秀高村“发疯涌”地段嘉荟广场首层 1-A1
65	超市	佛山市南海润珩商业有限公司（大润发）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泌冲建设大道以南、沙溪北路以东、广州西环高速以西
66	超市	佛山市南海区柏佳惠综合百货商场（万民）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河西大道河三村“八亩北海”1 号自编 1 号铺
67	超市	沃尔玛（广东）商业零售有限公司佛山大沥振兴路分店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振兴路 13 号伟业华誉豪庭 13 栋负一层 A502 号
68	超市	佛山市嘉正源贸易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东秀聚龙村盐秀路天隆城广场 7 号楼二层
69	超市	佛山市悦家商业有限公司南海大沥奕世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雅瑶村奕世北村地段 9 号首层 1008 号之一商铺
70	超市	广州市金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分公司（苏铂超市）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建设大道 33 号万益广场 S2 栋二层 202
71	超市	广州易初莲花连锁超市有限公司南海盐步河东中心路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河东中心路 3 号之 3 金银湾广场一层
72	超市	佛山市广泰超市有限公司南海大沥城南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金贸大道 8 号首层

4、检测方法标准

(1) 生鲜蔬菜水果：采用乙酰胆碱脂酶抑制原理的方法。执行标准：GB/T5009.199-2003《蔬菜中有机

- 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残留量的快速检测》中的酶抑制率法（分光光度法）及胶体金原理的方法。
- (2) 生鲜肉类及水产品项目：采用胶体金原理的方法，执行标准：农业部 235 号公告《农业部明文规定禁止用于所有食品动物的兽药》。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 (4) 《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
 - (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12）。
 - (6) 《2019 年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检产品统一参数》（详见附件 1）。
 - (7) 农药残留检测使用的农残检测仪及耗材由中标人提供。农药残留项目必须使用酶抑制法和胶体金法进行检测，其中胶体金法的检测比例不得低于 50%。水产品、畜禽肉蛋药物残留项目使用胶体金法进行检测。中标人提供的试剂及胶体金卡必须符合《2019 年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检产品统一参数》（详见附件 1）的要求或可通过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评估。

5、操作规范

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开展快检工作。根据省局制定的《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操作规范》、《关于进一步规范农贸市场快检工作的通知》以及快检设备、快检试剂操作使用方法，按程序、依步骤开展快检，做好抽样、留样、检验等工作，准确填写和妥善保存相关信息记录以备核查。定期对快检设备进行维护，确保快检设备正常工作。

5.1 本规范适用于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零售市场的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包括对蔬菜农药残留的检测和水产品、畜禽肉蛋药物残留的检测。

5.2 快速检测程序：样品采集、样品登记、样品处理、样品检测、结果登记、结果上报、结果送达、结果公示。

5.3 抽样要求：抽样应进行随机抽样，抽样时应填写抽样单，记录相关信息，并经被抽查经营户确认。

5.4 样品登记：每个样品应做好登记、记录，编写对应唯一的编号，并将编号贴于样品袋上明显位置。样品标签应包括：样品编号、样品名称、抽样日期、检样或留样等。

5.5 样品检测：抽样完成后，应及时进行样品前处理，严格按照具体快检种类的操作流程开展检测，当天抽取的样品应当天检测完毕。快检结果呈阳性的，需要进行二次快检确认。

5.6 样品保存：检测完毕后使用冰箱妥善保存留样样品，合格的样品保存时间不少于 1 天，不合格的样品保存时间延长至不合格产品处理结束。

5.7 结果上报：每天按要求将快检信息上传到“广东省智慧食药监平台”，如果遇上停电，设备故障等特殊情况，应立即向辖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报告后在 48 小时内重新补录。经营者提出抽样送检的，应在系统中标注；同时做好结果登记、记录，保存快检设备上打印的原始结果记录小票。

5.8 结果送达：对快检不合格的食用农产品，中标方要及时填写《食用农产品快检不合格结果告知书》在 0.5 小时内将结果告知经营者，并通知市场开办方督促要求经营者停止销售不合格食用农产品。对食用农产品快检不合格结果无异议的，由经营者主动采取无害化处理、销毁等措施，中标方对销毁过程进行拍照保存，填写销毁记录表，由经营者签字确认，防止再次流入市场。

5.9 异议处理：抽样经营户对不合格快检结果提出异议并自收到检测结果时起 1 小时内申请复检的，投

标人需通知监管部门并进行监督抽样检验；检验期间，投标人需协助市场管理者要求经营者暂停销售快检不合格食用农产品。

5.10 结果上报与公示：（1）酶抑制法农残检测结果必须通过仪器直接上传到广东省智慧食药监平台（为保证检测结果的可靠性和可追溯性，上传的结果还必须包括检测的过程数据）；胶体金检测结果必须通过 APP 或胶体金读卡仪上报到广东省智慧食药监平台（为保证结果的可靠性和可追溯性，上报的结果必须包括检测编号/检测结果和检测结果照片和检测过程照片）；原则上要当天完成快检数据的上传工作，如果由于停电、设备故障等特殊原因，可在 48 小时内补录。（2）原则上应在每天上午 10:00 前完成快检，并将快检结果送达市场开办者。同时督促农贸市场通过电子显示屏或公示栏及时公示每天食用农产品快检的结果，充分保障消费者的知情权、选择权、监督权。

5.11 数据保存：快检数据应按月、季度或年编目成册，同时粘贴保存原始结果记录小票，做好标识，归档保管，以备复校核查。

5.12 每月 4 号前，第三方检验机构将食用农产品快检信息及快检结果处理情况汇总上报采购人，并对抽样快检结果进行统计分析，收集问题集中的重点品种、重点区域情况并分析汇总后报送采购人。

6、加强后续处理

6.1 开展跟踪式快检。对快检发现不合格食用农产品的经营者，要在接下来的 3 天之内对该经营者不同进货日期的同一品种再次进行快检，没有同一品种的可选择其他高风险品种。再次快检不合格的，由第三方检验机构开展监督抽检工作。

6.2 追查责任，实现市场倒逼。对连续三个月内有 3 次快检不合格的销售者，由第三方检验机构将其列为重点抽检对象并开展监督抽检工作，督促销售者重视质量安全，自觉落实主体责任。

附件 1:

2019 年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检产品统一参数

1、农药残留快检产品

序号	快检项目	适用范围	限值 (mg/kg)	快检重点品种范围	建议产品检出限
1	酶抑制率法农药残留(分光光度法)	油菜、菠菜、芹菜、韭菜等	敌百虫 0.1~0.5 丙溴磷 0.05~10 灭多威 0.2 克百威 0.02~0.1 敌敌畏 0.2~0.5	油菜、菠菜、芹菜、韭菜、柑橘	敌百虫: 0.1 mg/kg 丙溴磷: 0.5 mg/kg 灭多威: 0.2 mg/kg 克百威: 0.02 mg/kg 敌敌畏: 0.2 mg/kg
2	毒死蜱	韭菜、菠菜、普通白菜、莴笋、大白菜、黄瓜	0.1	韭菜、菠菜、芹菜(根芹菜)、普通白菜、大白菜、黄瓜、菜豆	0.1 mg/kg
		番茄	0.5		
		结球甘蓝、花椰菜、菜豆、萝卜、胡萝卜、根芹菜、芋	1		
3	水胺硫磷	蔬菜	0.05	豇豆、韭菜、菠菜、普通白菜、芹菜(根芹菜)、辣椒、黄瓜、油麦菜、菜薹(菜心)、芥菜	0.05 mg/kg
4	多菌灵	黄瓜、西葫芦、菜豆、抱子甘蓝、芦笋	0.5	韭菜、菜豆、结球莴苣	0.5 mg/kg
		韭菜、辣椒	2		
		番茄	3		
		结球莴苣	5		
5	克百威	蔬菜(马铃薯除外)	0.02	豇豆、菜豆、芹菜(根芹菜)、韭菜、菠菜、芥菜、油麦菜、蕹菜、菜薹(菜心)、黄花菜、黄瓜、西兰花、辣椒、茄子、生姜、柑橘、梨、油桃	0.02 mg/kg
		马铃薯	0.1		
		水果	0.02		
6	三唑磷	结球甘蓝、节瓜	0.1	结球甘蓝、节瓜、柑橘	0.1 mg/kg
		柑橘、苹果、荔枝	0.2		
7	异丙威	黄瓜	0.5	黄瓜	0.5 mg/kg

序号	快检项目	适用范围	限值 (mg/kg)	快检重点品种范围	建议产品检出限
8	联苯菊酯	芸薹类蔬菜 (结球甘蓝除外)	0.4	芥蓝、菜薹 (菜心)、辣椒	0.4 mg/kg
		辣椒、番茄	0.5		
		叶芥菜、萝卜叶	4		
9	百菌清	番茄、茄子、辣椒、菠菜、普通白菜、茼蒿、大白菜、黄瓜、丝瓜、西葫芦、南瓜、冬瓜、芹菜	5	黄瓜、普通白菜、芹菜 (根芹菜)、茼蒿	5.0 mg/kg
10	甲氰菊酯	结球甘蓝、茼蒿、萝卜	0.5	结球甘蓝、茼蒿、菠菜、普通白菜、芹菜 (根芹菜)、大白菜、韭菜	0.5 mg/kg
		番茄、甜椒、菠菜、普通白菜、芹菜、大白菜、韭菜	1		
11	杀螟硫磷	结球甘蓝	0.2	韭菜、芹菜 (根芹菜)、辣椒、普通白菜、生姜、菠菜、西兰花、黄瓜	0.2 mg/kg
		蔬菜 (结球甘蓝除外)	0.5		
12	甲萘威	蔬菜 (结球甘蓝除外)	1	韭菜、芹菜 (根芹菜)、普通白菜、油麦菜、辣椒、豇豆、菜豆、马铃薯、萝卜	1.0 mg/kg
		结球甘蓝	2		
13	氟虫腈	蔬菜	0.02	普通白菜、菠菜、豇豆、菜豆、油麦菜、菜薹 (菜心)	0.02 mg/kg
14	甲基异柳磷	蔬菜 (甘薯除外)	0.01	豇豆、结球甘蓝、普通白菜、芹菜 (根芹菜)	0.01 mg/kg
		甘薯	0.05		
15	啉虫脒	节瓜	0.2	普通白菜、大白菜	0.2 mg/kg
		萝卜、结球甘蓝	0.5		
		普通白菜、大白菜、番茄、茄子、黄瓜	1		

2、兽药残留快检产品

序号	快检项目	适用基质	快检重点品种范围 (括号为俗名)	建议产品检出限
1	孔雀石绿	鱼类	黄颡鱼 (黄骨鱼)、鳊 (桂花鱼)、大菱鲂 (多宝鱼)、乌鳢 (生鱼)、草鱼 (鲩鱼)、胡子鲶 (塘鲶)、花鲈、大口黑鲈 (加洲鲈)、泥猛鱼、鲫鱼、罗非鱼 (福寿鱼)、鳙鱼 (大头鱼、花鲢)、鲟鱼、石斑鱼、黄鳝	2.0μg/kg
2	氯霉素	贝类	菲律宾蛤仔 (花甲、花蛤)、白贝、蛏子 (竹蛏、缢蛏两类)、方斑东风	0.1μg/kg

序号	快检项目	适用基质	快检重点品种范围（括号为俗名）	建议产品检出限
			螺（花螺）、贻贝（青口）、鲍鱼	
		鱼类	黄颡鱼（黄骨鱼）、鳊（桂花鱼）、大菱鲂（多宝鱼）、乌鳢（生鱼）、草鱼（鲩鱼）、胡子鲶（塘虱）、花鲈、大口黑鲈（加洲鲈）、泥猛鱼、鲫鱼、罗非鱼（福寿鱼）、鳙鱼（大头鱼、花鲢），鲟鱼、石斑鱼、黄鳝	
		虾类	南美白对虾（白对虾）、斑节对虾（草虾、竹节虾）、罗氏沼虾（大头虾）	
		禽畜肉	猪肉、牛肉、羊肉、鸡肉、鸭肉	
3	硝基呋喃类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	鱼类	黄颡鱼（黄骨鱼）、鳊（桂花鱼）、大菱鲂（多宝鱼）、乌鳢（生鱼）、草鱼（鲩鱼）、胡子鲶（塘虱）、花鲈、大口黑鲈（加洲鲈）、泥猛鱼、鲫鱼、罗非鱼（福寿鱼）、鳙鱼（大头鱼、花鲢），鲟鱼、石斑鱼、黄鳝	0.5μg/kg
		虾类	南美白对虾（白对虾）、斑节对虾（草虾、竹节虾）	
4	瘦肉精（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	畜肉	牛肉、羊肉、猪内脏、猪肉	0.5μg/kg
5	喹乙醇代谢物	禽肉、鱼类	鸡肉、鱼肉	2.0μg/kg
6	氟苯尼考	蛋类	鸡蛋	0.2μg/kg
7	金刚烷胺	禽肉	鸡肉	2.0μg/kg
8	恩诺沙星（以恩诺和环丙沙星之和计）	鱼肉	黄颡鱼（黄骨鱼）、鳊（桂花鱼）、大菱鲂（多宝鱼）、乌鳢（生鱼）、草鱼（鲩鱼）、胡子鲶（塘虱）、花鲈、大口黑鲈（加洲鲈）、泥猛鱼、鲫鱼、罗非鱼（福寿鱼）、鳙鱼（大头鱼、花鲢），鲟鱼、石斑鱼、黄鳝	3.0μg/kg
		虾肉	南美白对虾（白对虾）、斑节对虾（草虾、竹节虾）、罗氏沼虾（大头虾）	
		禽畜肉	猪肉、鸡肉	

商务要求

项目名称	商务要求说明
1、报价要求	<p>1.1本项目的报价和结算支付均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p> <p>1.2本项目投报总价为总包干报价，本项目包括的费用：项目实施费用、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一切与完成本项目相关费用。</p> <p>1.3本项目投标总价不得高于人民币4,400,000.00元，否则其投标报价将视为无效。</p>
2、服务期限	<p>2.1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合同一年一签。评估期为一年一评，每一项目年度合同期结束前，采购人将聘请第三方机构对中标人的服务进行评估。每一项目年度运营结束后，中标人通过评估并合格后，才可签订次年服务合同，且在一个月内签订；如中标人评估结果为不合格，则不再签订次年的合同，因此而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p> <p>2.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3、付款方式	<p>3.1服务费用按季度支付，采购人以中标价月平均数为基数。每季度核定服务费后以银行转账方式拨付给中标人；中标人收款时必须提供有效发票。</p> <p>3.2月核定服务费方法：合同按月均中标价确定当月的服务费，每季度服务费为该季度的三月总和，税金由中标人负责。</p> <p>3.3服务费的支付时间：在每季服务期满后30日内支付服务费。</p> <p>3.4中标人收款时必须向采购人提供等额有效打印发票，发票必须遵循项目的属地管理原则。</p>

注：“商务需求”所述内容和条款如本文未有特别声明均作为投标实质性响应内容，投标人投标时必须响应满足或实质性优于。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不能满足投标文件要求，视为无效投标处理。本“商务要求”的采购时陈述所称的采购人、投标人，在中标后合同签订时须转换为合同语言的甲方、乙方或买方、卖方。

第五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1. 本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 评标步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先进行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符合性审查。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对不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评审。
3. 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价格评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

资格性评审条款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准入条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3.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检验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或含有食品检验检测能力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须附有检测能力附表)(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5.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当天(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备注：若工商营业执照中未能准确反映该单位相关经营范围内容的，请投标单位提供已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的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能体现经营范围内容的网页打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符合性评审条款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报价人的合格性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投标保证金	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16 条的规定的金额、形式和要求提交
项目服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的项目服务要求响应表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其它	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项	权重	
一	价格	10	
	<p>经评委会审核，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进行了政策性价格扣除后，以评审价格的最低报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折算递减。即：</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的最低报价 = 满 10 分</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审报价价格) × 10</p> <p>政策性价格折扣：</p> <p>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进行扶持（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6%，评审价格 = (总投标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 (1 - 6%)</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i) 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ii)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iii) 符合要求的投标人须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如不能完整提供上述资料的将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折扣。</p>		
二	技术部分		55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准则		
	1	针对本项目各项服务管理、组织实施方案、运作流程	10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关于本项目服务管理、组织实施方案、运作流程进行评分：</p> <p>管理、实施方案、运作流程内容详细、清晰、合理、管理机构设立完善；10分</p> <p>管理、实施方案、运作流程内容较详细、清晰、合理、管理机构设立较完善；7分</p> <p>管理、实施方案、运作流程内容不够详细、清晰、合理、管理机构设立较完善；5分</p>			
2	质量保障措施	7分	<p>根据各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性能、采用服务模式、采用信息化手段保障检测结果的可靠性和检测工作的可追溯性等工作质量进行评分：</p> <p>(1) 设备性能好、检测结果可靠性好、可追溯性好、检测结果能直接上传至广东省智慧食药监平台：7分；</p> <p>(2) 设备性能一般、检测结果可靠性一般、可追溯性一般、检测结果能直接上传至广东省智慧食药监平台：4分；</p> <p>(3) 设备性能差、检测结果可靠性差、可追溯性差、检测结果能直接上传至广东省智慧食药监平台：1分；</p> <p>(4) 无提供方案或不能直接上传至广东省智慧食药监平</p>

			台：0分。 (投标人需提供检测结果上传截图等相关证明资料及设备相关证书复印件)
3	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设施、仪器配置情况	7分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的仪器的配置情况(含快检、应急抽检、重大活动保障和因被抽检方对快检结果提出异议后开展的监督抽检拟投入的仪器)进行评分： 投标人拟投入的设施、设备、仪器种类齐全，性能先进，可靠性高，得7分； 投标人拟投入的设施、设备、仪器种类较齐全，性能较先进，可靠性基本合理，得4分； 投标人拟投入的设施、设备、仪器种类基本齐全，性能稍差，可靠性不合理，得1分； 注：提供相关设备清单，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4	针对本项目的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方案	8分	对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特点： (1)针对临时性、突击性工作反应非常迅速，调配非常合理、安全，且对重要检查、突发公共事件以及采购人特别委派任务时的应急处理非常到位：8分； (2)针对临时性、突击性工作反应迅速，调配合理、安全，且对重要检查、突发公共事件以及采购人特别委派任务时的应急处理到位：6分； (3)针对临时性、突击性工作反应慢，调配不合理、安全，且对重要检查、突发公共事件以及采购人特别委派任务时的应急处理差：2分； (4)无提供方案0分。 (备注：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方案以及投标人提供的营业执照或办公场所租赁合同或房产证或使用协议上的地址与采购人(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振兴路54号)的“百度地图”距离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
5	投标人2017年至2019年省级快检评价或考核成绩	8分	投标人提供省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或省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全省快检第三方服务机构2017年至2019年内快检评价或考核成绩比较： (1)考核成绩突出、评价高，得8分； (2)考核成绩良好、评价较高，得4分； (3)考核成绩基本符合要求、评价基本合理，得1分。(注：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省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或省级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至2019年全省快检考核相关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6	投标人2018年至2020年参与省级(或省级以上)能力验证情况	5分	投标人在2018年至2020年省级或省级以上农业部门组织的能力验证考核结果中，种植业产品农药残留检测、种植业产品重金属检测、畜禽产品违禁添加物及兽药残留、水产品药物残留考核领域中，每获得一个考核合格项目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提供组织单位发布的能力验证结果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7	拟投入本项目的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人员	10分	项目人员： 1、投标人具有省级以上(含省级)危害食品安全涉嫌犯罪案件涉案食品评估认定专家库的得5分； 2、具有食品类教授级高工职称的，每1人得1分，最高得5分。 以上累计最高得10分。

			注：须提供 202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2 月的社保证明文件复印件。社保证明必须清晰可见企业名称、人员姓名、购买时间及社保部门印章。	
三	商务部分		35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1	综合实力及企业奖项情况	10 分	投标人具有农产品检验检测认证 CATL 证书的得 5 分； （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或网上查询打印页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5 分； 【提供以上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且开标当日必须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查证为有效状态方可计分】
	2	企业荣誉	12 分	投标人为国家级食品检测中心（包含国家级食品重点实验室或国家级食品检测示范中心），得 6 分；为省级食品检测中心，得 3 分；为市级食品检测中心，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或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为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及农业部联合公布的食品复检机构的，得 6 分；获得其他企业或单位或机构认可为食品复检机构的，得 1 分。 （注：须提供证明文件或网站截图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3	车辆保障	3 分	1、投标人快速检测车（专项作业车）不少于 2 台（含 2 台）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投标人用于本项目的交通工具（不含检验车辆）不少于 6 辆的得 1 分； （本项累计最高得 4 分。车辆：如为自有车辆的，提供以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名义登记的自有车辆的行驶证复印件；如为租赁车辆的，提供租赁协议复印件，同时提供车内检验设备图片作为证明文件。交通工具：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	同类业绩情况	10 分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前（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投标人独立承担过同类快检项目（不包括提供快检设备、快检试剂），每个业绩得 1 分，本项累计最高得 10 分。（提供以上业绩合同复印件）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投标文件

正本

副本

项目编号：沥采 2021005

项目名称：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得启封

投标文件目录表

(格式自拟)

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检查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准入条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符合采购公告第六条供应商资格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的合格性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保证金	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16 条的规定的金额、形式和要求提交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项目服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的项目服务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格式 1

评分部分自评表

技术部分

评审子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商务部分

评审子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格式 2

投 标 函

致：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项目服务内容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沥采 2021005 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_____（被投标人授权代表全名、职务）_____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采购人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9.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_____（投标人地址）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公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格式 3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项目【项目编号：沥采2021005】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以下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明）证明文件复印件）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19年或2020年财务报告；投标人为当年注册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该证明材料，格式自定）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该相关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当天（开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8)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检验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或含有食品检验检测能力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须附有检测能力附表）；（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本公司（企业）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格式 4

承诺函

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 ____年 ____月 ____日发布 _____项目【项目编号： 沥采 2021005】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及附属机构，非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格式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投标人地址）的____（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随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格式 6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签发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址：

日期：

格式 7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沥采 2021005

采购内容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元)	服务期
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项目	小写：RMB 大写：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合同一年一签。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备注：

1. 此表须附在正、副本的投标文件中。
2. 此表内投标报价为最终价，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3. 投标报价要求具体见第二章“投标报价”要求。

格式 8

分项价格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服务分项名称	数量	单价	小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对含糊不清或不确定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报价。

（2）、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单价之内。

（3）、投标人应正确并充分理解相关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说明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并按工程量清单报价。不允许修改和删减原有清单项目、描述及工程量，否则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4）、投标人投标时不得更改招标人发出的工程量清单数量，否则在确认中标后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按清单数量施工。

（5）、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增加表格内容，但不得少于上述内容，不得少于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9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2. 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3. 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_____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_____
5. 营业注册执照号：_____
6. 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述。

二、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调查。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10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沥采 2021005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总价	签约及完成时间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6						
7						
8						

备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11

项目人员配置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沥采 2021005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获奖情况	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拟担任职务或承担工作内容

备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格式 12

用户需求响应一览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用户需求书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沥采 2021005

序号	原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 响应/负偏离)
1			
2			
3			
4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13

政策适用性说明（如有）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能源效率标识产品政策，介绍说明如下：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 比重(累计%)
小型、微 型企业 产品					
	行 业：_____； 营业收入（万元）：_____； 资产总额：（万元）：_____； 从业人员（人）：_____； 注：如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同一内容的数据填写不一致的， 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类别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 标)	制造商/开发商	认证证书编号	清 单	
节能产品				第__期清单	
				第__期清单	
环 保 标 志 产 品				第__期清单	
				第__期清单	
说明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清单”栏中填写属于“第__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以最新一期为准），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1.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 2.2. 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网站（<http://www.zhb.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org/>）上发布。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格式 14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 1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采购人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格式 16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项目【项目编号：沥采 2021005 _____】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我公司将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同意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办理支付手续，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格式 17

公示信息的承诺函

致：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1005）招标文件要求，我单位承诺投标文件及公示内容真实并保证：如获中标，同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下应公示的内容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一并公示，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1、投标文件应公示信息内容包括：

- 营业执照
- 资质证书
- 项目业绩
- 检验检测报告
- 履约验收报告
- 履约评价
- 社保证明
- 设备发票
- 职称、各种证件（身份证除外）
- 货物的规格型号及配置参数等。

以上信息不涉及任何个人隐私、商业秘密和其他不可公开的内容。

如涉及任何个人隐私、商业秘密和其他不可公开的内容，不同意公示，请阐述原因）

2、投标文件不属于应公示的信息内容包括：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

以上内容经公示或核实后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已获得中标资格的其中标资格无效且同时须承担相应的违法责任。

投标人代表签字：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采购人）： 佛山市南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大沥市场监督管理所

电话： 传真：

地址：

乙方（中标人）：

电话： 传真：

地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根据佛山市南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大沥市场监督管理所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项目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

合同金额包括项目实施费用、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一切与完成本项目相关费用。

二. 服务要求

1、检测品种及项目要求

1.1 检测品种及项目

种类	重点快检品种	重点快检项目
蔬菜	普通白菜、菜心、油麦菜、青梗菜、芥菜、生菜、春菜、菠菜、芥蓝、大白菜、豇豆、茄子、青瓜、四季豆等	有机磷类农药、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拟除虫菊酯类农药、有机氯类农药、杀菌剂类农药
水产品	花甲、文蛤、贻贝、花螺、蛭子、草鱼、鳙鱼、罗非鱼、鲫鱼、鲈鱼、黄颡鱼、鳊鱼、乌鳢、多宝鱼、明虾等鲜活品种	孔雀石绿、氯霉素、硝基呋喃类代谢物残留
禽畜肉、禽蛋类	禽畜肉、禽蛋等	瘦肉精、金刚烷胺或氟苯尼考或氯霉素或喹乙醇等

1.2 蔬菜类农产品快检，以对有机磷类、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残留快检为主，同时也应对拟除虫菊酯类、有机氯类、杀菌剂类等农药残留进行快检，比例数量可以根据实际确定。

1.3 对各市场每周开展快检原则上不少于5天，每月按上述批次数量要求完成指定的农贸市场的快检批次总数量，原则上每月对农贸市场内销售蔬菜重点品种、水产品、禽畜肉禽蛋类重点品种的经营户实现全覆盖。

1.4 要根据不同季节、各品种的风险特点，合理安排快检品种，对当季高风险品种加大快检批次数量、扩大快检覆盖面。

1.5 结合实际，可适当增加对消费量大、风险高的食用农产品种类（鲜肉、蛋等）的快检数量，但在上报的批次数中所增加种类占比原则上不超过总量的 10%。

3、开展快检的批次数量及要求：

（1）参与“全省 2000 家农贸市场开展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民生实事工作的 16 家农贸市场按粤市监食经〔2020〕601 号文要求（若省、市、区有新的要求，以新要求为准）。综合性批发市场，每月快检任务量不少于 900 批次，其中水产品不少于 80 批次，畜禽肉蛋类不少于 50 批次，蔬菜样品不少于 350 个。蔬菜批发市场，每月快检任务量不少于 900 批次，蔬菜样品不少于 400 个。水产品批发市场，固定经营户少于 100（含）户的，每月快检任务量不少于 300 批次；固定经营户大于 100 户的，每月快检任务量不少于 600 批次。零售市场，每月快检任务量不少于 300 批次，水产品不少于 20 批次，畜禽肉蛋类不少于 20 批次，蔬菜样品不少于 100 个。有特殊情况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蔬菜、水产品的抽检比例，但抽检数量和批次不得少于上诉要求。另采取胶体金免疫层析法检测蔬菜的批次数量应不少于蔬菜实际完成批次数量的 50%。全年合计快检任务量不少于 75600 批次，其中蔬菜样品不少于 24600 个，水产品不少于 11280 批次，畜禽肉蛋类不少于 3720 批次。

（2）未参与民生实事工作的 28 家农贸市场和 28 家超市：每月合计不少于 1200 个样品，其中水产品不少于 20 个样品，畜禽肉蛋类不少于 20 批次。全年合计不少于 14400 批次，其中水产品不少于 240 批次，畜禽肉蛋类不少于 240 批次。

（3）对民生市场每周开展快检原则上不少于 5 天，每月按上述批次数量要求完成本地区批发市场、零售市场的快检批次总数量。原则上每月对民生市场内销售蔬菜重点品种、水产品重点品种的经营户实现全覆盖。以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最新制定的《农贸市场快检项目清单》和《农贸市场快检重点品种筛查清单》中列出的重点项目和重点品种为主开展快检工作，其中重点品种快检批次所占总批次数比例不少于 50%。每个水产品样品原则上检测 1 个项目，最多不超过 2 个项目。水产品抽检品种应覆盖市场内售卖的鱼、虾、贝等重点品种，每周抽检不少于 1 天。

（4）甲方所在辖区内固定快检点现为 3 个，乙方需增加至 4 个，由乙方派驻不少于 10 名工作人员在甲方所辖区内驻点，开展快检工作，每位工作人员需持证上岗。所有固定快检点要求相同，以下为每间的要求：

①甲方协助乙方在建设一间面积约 15 平方米的办公用房作为快检实验室，该办公用房要求水、电均已接入，其中所涉及的人员、仪器设备、场地等费用由乙方负责。

②乙方每年需聘请有资质的计量检定机构对固定快检点内仪器设备进行检定或校准。

③快检点的位置由甲方指定，乙方负责租赁及建设的所有费用。

④乙方必须负责快检实验室的改造建设，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电气安装、办公设施设备用品等的购置。以下《建设所需项目清单》所列内容为最低要求，乙方配置的快检设备应与省局信息系统调试对接，实现直接报送数据功能。

建设所需项目清单

实验室基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	----	----	----	----	----

基础家具	1	边台	5000*750*850	米	5
	2	试剂架	3000*250*760	米	3
	3	转角柜	1000*1000*850	张	2
	4	滴水架	700*500	套	1
	5	三口水龙头		套	1
	6	水槽		套	1
	7	插座	含底盒	套	10
	8	万向抽风罩		个	1
	9	资料柜	900*450*1800	个	1
	10	空调	1 匹	台	1
	11	冰箱	不少于 160L	台	1
检测仪器设备	1	多通道农残检测仪	24 通道，含辅助工具(与省局信息系统调试对接，实现直接报送数据功能)	台	1
	2	电子天平	精度 0.01g	台	1
	3	搅拌机（绞肉机）		台	1
	4	离心机	最高转速 4000，配 50mL、15mL 转子)	台	1
	5	样品浓缩仪	12 孔	台	1
	6	振荡器		台	1
	7	恒温水浴锅	单孔	台	1

(5) 乙方需安排具有 B 牌以上的司机驾驶检测车对非民生和超市进行快检及开展活动。全年至少 8 次在客流量大的市场或快检点开展“快检开放日”活动，通过对《食品安全法》、《广东省食品安全条例》、《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省局快检工作方案等文件的宣贯，让市场开办者和经营者认识到配合开展快检是其法定义务，奠定快检工作的良好基础。在各个快检市场张贴快检宣传海报、悬挂快检宣传标语、派发宣传折页，通过电台、电视台等多渠道、多角度地向社会宣传报道农贸市场快检工作，加强市民互动，扩大市民知晓度和参与度，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构建社会共治格局，提升农贸市场快检工作社会效果。

(6) 快检所需试剂、胶体金及其他耗材由乙方提供。快检试剂需建立出入库台账（包括但不限于名称、厂家、数量、批号、日期），确保快检试剂的使用登记来源清晰、去向明确。

(7) 中标方每年要对大沥镇列入“全省 2000 家农贸市场”的快检人员进行不少于 1 次的集中培训及指导。

(8) 中标方协助甲方做好重大活动保障或应急快检等工作。

3、服务范围：

序号	类型	市场名称	地址
1	民生综合批发市场	桂江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沥雅路
2	民生水产品	环球水产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盐步广佛公路平地路段

	批发市场		
3	民生蔬菜批发市场	永盛市场	南海区大沥镇黄岐滘边西环高速公路东边
4	民生零售市场	沥丰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市场大道1号
5	民生零售市场	新城南市场	大沥金贸大道新城南广场
6	民生零售市场	豪美豪乐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体育路13、15、17、30、32、34号
7	民生零售市场	太平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太平社区居委会对面
8	民生零售市场	盈丰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青龙街
9	民生零售市场	联安恒地商贸城	盐步联安“坦田”
10	民生零售市场	虎榜和平市场	南海区盐步虎榜村口
11	民生零售市场	天隆城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盐步东秀盐秀路旁（公路南）
12	民生零售市场	岐丰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岐西路
13	民生零售市场	岐发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岐东村
14	民生零售市场	嘉洲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鄱阳西路
15	民生零售市场	海北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黄岐海北三乡路泌冲段18号
16	民生零售市场	三骏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黄岐白沙兴联北路3号
17	非民生零售市场	李潘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沥中李潘村民小组
18	非民生零售市场	沥南市场	南海大沥钟边铁村牌坊侧沥南市场
19	非民生零售市场	钟边市场	南海大沥钟边良毫大道钟边市场
20	非民生零售市场	雅瑶建兴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雅瑶村
21	非民生零售市场	沥北市场	大沥沥北表西
22	非民生零售市场	凤东市场	大沥镇凤池凤东村东便村口
23	非民生零售市场	曹边市场	大沥镇曹边大道旁
24	非民生零售市场	大镇市场	大沥镇大镇居委会
25	非民生零售市场	荔庄市场	大沥沥东荔庄村
26	非民生零售市场	蛇北卉龙市场	南海区大沥镇大沥蛇北村

27	非民生零售市场	陈村宏津市场	南海区大沥水头水南路
28	非民生零售市场	奇槎市场	奇槎社区居委会
29	非民生零售市场	联滘市场	大沥联滘社区
30	非民生零售市场	新桂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河西大道
31	非民生零售市场	新华市场	大沥镇盐步居委会庵前村
32	非民生零售市场	劲龙综合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横江村
33	非民生零售市场	河西大基尾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河西大基尾村
34	非民生零售市场	平地华辉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广佛路平地路段
35	非民生零售市场	上白坭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盐步横江上白坭路口
36	非民生零售市场	北二市场	黄岐六联北村观容路3号
37	非民生零售市场	二联市场	南海大沥黄岐六联二联
38	非民生零售市场	海宝湾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村激表联建仓办公室二楼
39	非民生零售市场	黄岐环宇市场	南海区大沥镇黄岐白沙村三乡路
40	非民生零售市场	棉丰市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棉西太湖路以北地块商铺自编1号之一
41	非民生零售市场	大沙市场	黄岐泌冲大沙村
42	非民生零售市场	昇旺现代街市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振兴路66号之18号铺
43	非民生零售市场	岭南水果市场	大沥镇太平路段高尔夫路口万景成物流货运站B1-02号铺
44	非民生零售市场	佛山易运蔬菜批发市场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货站路19号
45	超市	佛山市南海润良商业有限公司(大润发)	大沥广佛路与工业路交叉处东南角
46	超市	深圳华润万家超市有限公司佛山南海黄岐分店	佛山市南海区黄岐宏威路6号
47	超市	广东华南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黄岐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广佛一路98号嘉洲广场
48	超市	广东华南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南海大沥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建设大道南自编2至6号B区一楼、B区D区二三楼
49	超市	深圳市百佳华百货有限公司佛山南海盐步分店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环镇北路18号青龙新城广场1-2层

50	超市	佛山市悦家商业有限公司盐步分公司(盐步好好多)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穗盐东路33号雅居蓝湾会所首层A2-A6号,七区会所1-2号,八区三栋10-11号商铺
51	超市	佛山市悦家商业有限公司黄岐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黄岐黄海路嘉乐花园牡丹阁首层10号商铺
52	超市	佛山市广泰超市有限公司盐步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盈丰市场二楼南区1号铺
53	超市	佛山市南海盐步广泰百货超市商场横江关边分店	佛山市南海区盐步平安大道2号
54	超市	佛山市南海盐步广泰百货超市商场	佛山市南海区盐步大道北110号
55	超市	佛山市南海盐步广泰百货超市商场图强路分店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凤池凤东村大沥广云路图强路交界处之一号铺
56	超市	佛山市南海盐步广泰百货超市商场沥中分店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竹冠路沥中停车库首层
57	超市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太乐购百货商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河西大道新桂商业街B座首层部份及二、三楼
58	超市	广东壹加壹商业连锁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大沥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竹基南路8号兴沥雄广场二楼2F001至006号铺
59	超市	佛山市南海区黄岐多又惠超市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沙溪共和路
60	超市	佛山市南海区盐步卓仁百货商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市场西门路125号(自编号:主体首层1号)
61	超市	广州易初莲花连锁超市有限公司南海盐步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穗盐西路43号佰德广场一层局部及负一层
62	超市	广东永旺天河城商业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大沥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联滘滘口路13号负一层部分、一层部分、二层部分、三层部分
63	超市	佛山市竞辉百货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泌冲村三乡路南地段海北广场二楼201号商铺
64	超市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聚乐荟百货商行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东秀高村“发疯涌”地段嘉荟广场首层1-A1
65	超市	佛山市南海润珩商业有限公司(大润发)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泌冲建设大道以南、沙溪北路以东、广州西环高速以西
66	超市	佛山市南海区柏佳惠综合百货商场(万民)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河西大道河三村“八亩北海”1号自编1号铺
67	超市	沃尔玛(广东)商业零售有限公司佛山大沥振兴路分店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振兴路13号伟业华誉豪庭13栋负一层A502号
68	超市	佛山市嘉正源贸易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东秀聚龙村盐秀路天隆城广场7号楼二层
69	超市	佛山市悦家商业有限公司南海大沥奕世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雅瑶村奕世北村地段9号首层1008号之一商铺

70	超市	广州市金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分公司（苏铂超市）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黄岐建设大道 33 号万益广场 S2 栋二层 202
71	超市	广州易初莲花连锁超市有限公司南海盐步河东中心路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河东中心路 3 号之 3 金银湾广场一层
72	超市	佛山市广泰超市有限公司南海大沥城南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金贸大道 8 号首层

4、检测方法 & 标准

- (1) 生鲜蔬菜水果：采用乙酰胆碱脂酶抑制原理的方法。执行标准：GB/T5009.199-2003《蔬菜中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残留量的快速检测》中的酶抑制率法（分光光度法）及胶体金原理的方法。
- (2) 生鲜肉类及水产品项目：采用胶体金原理的方法，执行标准：农业部 235 号公告《农业部明文规定禁止用于所有食品动物的兽药》。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 (4) 《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
- (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12）。
- (6) 《2019 年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检产品统一参数》（详见附件 1）。
- (7) 农药残留检测使用的农残检测仪及耗材由乙方提供。农药残留项目必须使用酶抑制法和胶体金法进行检测，其中胶体金法的检测比例不得低于 50%。水产品、畜禽肉蛋药物残留项目使用胶体金法进行检测。乙方提供的试剂及胶体金卡必须符合《2019 年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检产品统一参数》（详见附件 1）的要求或可通过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评估。

5、操作规范

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开展快检工作。根据省局制定的《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操作规范》、《关于进一步规范农贸市场快检工作的通知》以及快检设备、快检试剂操作使用方法，按程序、依步骤开展快检，做好抽样、留样、检验等工作，准确填写和妥善保存相关信息记录以备核查。定期对快检设备进行维护，确保快检设备正常工作。

5.1 本规范适应于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零售市场的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包括对蔬菜农药残留的检测和水产品、畜禽肉蛋药物残留的检测。

5.2 快速检测程序：样品采集、样品登记、样品处理、样品检测、结果登记、结果上报、结果送达、结果公示。

5.3 抽样要求：抽样应进行随机抽样，抽样时应填写抽样单，记录相关信息，并经被抽查经营户确认。

5.4 样品登记：每个样品应做好登记、记录，编写对应唯一的编号，并将编号贴于样品袋上明显位置。样品标签应包括：样品编号、样品名称、抽样日期、检样或留样等。

5.5 样品检测：抽样完成后，应及时进行样品前处理，严格按照具体快检种类的操作流程开展检测，当天抽取的样品应当天检测完毕。快检结果呈阳性的，需要进行二次快检确认。

5.6 样品保存：检测完毕后使用冰箱妥善保存留样样品，合格的样品保存时间不少于 1 天，不合格的样

品保存时间延长至不合格产品处理结束。

5.7 结果上报:每天按要求将快检信息上传到“广东省智慧食药监平台”,如果遇上停电,设备故障等特殊情况,应立即向辖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报告后在48小时内重新补录。经营者提出抽样送检的,应在系统中标注;同时做好结果登记、记录,保存快检设备上打印的原始结果记录小票。

5.8 结果送达:对快检不合格的食用农产品,中标方要及时填写《食用农产品快检不合格结果告知书》在0.5小时内将结果告知经营者,并通知市场开办方督促要求经营者停止销售不合格食用农产品。对食用农产品快检不合格结果无异议的,由经营者主动采取无害化处理、销毁等措施,中标方对销毁过程进行拍照保存,填写销毁记录表,由经营者签字确认,防止再次流入市场。

5.9 异议处理:抽样经营户对不合格快检结果提出异议并自收到检测结果时起1小时内申请复检的,投标人需通知监管部门并进行监督抽样检验;检验期间,投标人需协助市场管理者要求经营者暂停销售快检不合格食用农产品。

5.10 结果上报与公示:(1)酶抑制法农残检测结果必须通过仪器直接上传到广东省智慧食药监平台(为保证检测结果的可靠性和可追溯性,上传的结果还必须包括检测的过程数据);胶体金检测结果必须通过APP或胶体金读卡仪上报到广东省智慧食药监平台(为保证结果的可靠性和可追溯性,上报的结果必须包括检测编号/检测结果和检测结果照片和检测过程照片);原则上要当天完成快检数据的上传工作,如果由于停电、设备故障等特殊原因,可在48小时内补录。(2)原则上应在每天上午10:00前完成快检,并将快检结果送达市场开办者。同时督促农贸市场通过电子显示屏或公示栏及时公示每天食用农产品快检的结果,充分保障消费者的知情权、选择权、监督权。

5.11 数据保存:快检数据应按月、季度或年编目成册,同时粘贴保存原始结果记录小票,做好标识,归档保管,以备复校核查。

5.12 每月4号前,第三方检验机构将食用农产品快检信息及快检结果处理情况汇总上报甲方,并对抽样快检结果进行统计分析,收集问题集中的重点品种、重点区域情况并分析汇总后报送甲方。

6、加强后续处理

6.1 开展跟踪式快检。对快检发现不合格食用农产品的经营者,要在接下来的3天之内对该经营者不同进货日期的同一品种再次进行快检,没有同一品种的可选择其他高风险品种。再次快检不合格的,由第三方检验机构开展监督抽检工作。

6.2 追查责任,实现市场倒逼。对连续三个月内有3次快检不合格的销售者,由第三方检验机构将其列为重点抽检对象并开展监督抽检工作,督促销售者重视质量安全,自觉落实主体责任。

三. 服务期限

1、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合同一年一签。评估期为一年一评,每一项目年度合同期结束前,甲方将聘请第三方机构对乙方的服务进行评估。每一项目年度运营结束后,乙方通过评估并合格后,才可签订次年服务合同,且在一个月内签订;如乙方评估结果为不合格,则不再签订次年的合同,因此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 付款方式

- 1、服务费用按季度支付，甲方以中标价月平均数为基数。每季度核定服务费后以银行转账方式拨付给乙方；乙方收款时必须提供有效发票。
- 2、月核定服务费方法：合同按月均中标价确定当月的服务费，每季度服务费为该季度的三月总和，税金由乙方负责。
- 3、服务费的支付时间：在每季服务期满后30日内支付服务费。
- 4、乙方收款时必须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打印发票，发票必须遵循项目的属地管理原则。

五. 违约责任

-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天以上（含 15 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六. 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八.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九.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当各文件的约定出现矛盾或冲突时，按照以下文件顺序进行解释：
 - 3.1. 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
 - 3.2. 本项目合同文件；
 - 3.3. 中标通知书；
 - 3.4. 招标文件；
 - 3.5. 投标文件、其他承诺文件。
4.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5.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6. 若本项目发生重大变更，在经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同意备案后，甲

方有权重新组织招标。除甲方另有要求，否则甲方对乙方不予以增加费用。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十. 合同生效

1. 合同自代理机构鉴证后，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生效。
2. 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合同鉴证单位：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公章）

合同鉴证意见：与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相符。

经办人（签名）：

合同鉴证日期：2021年 月 日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经办人：

经办人：

签定地点：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附件 1:

2019 年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检产品统一参数

1、农药残留快检产品

序号	快检项目	适用范围	限值 (mg/kg)	快检重点品种范围	建议产品检出限
1	酶抑制率法农药残留(分光光度法)	油菜、菠菜、芹菜、韭菜等	敌百虫 0.1~0.5 丙溴磷 0.05~10 灭多威 0.2 克百威 0.02~0.1 敌敌畏 0.2~0.5	油菜、菠菜、芹菜、韭菜、柑橘	敌百虫: 0.1 mg/kg 丙溴磷: 0.5 mg/kg 灭多威: 0.2 mg/kg 克百威: 0.02 mg/kg 敌敌畏: 0.2 mg/kg
2	毒死蜱	韭菜、菠菜、普通白菜、莴笋、大白菜、黄瓜	0.1	韭菜、菠菜、芹菜(根芹菜)、普通白菜、大白菜、黄瓜、菜豆	0.1 mg/kg
		番茄	0.5		
		结球甘蓝、花椰菜、菜豆、萝卜、胡萝卜、根芹菜、芋	1		
3	水胺硫磷	蔬菜	0.05	豇豆、韭菜、菠菜、普通白菜、芹菜(根芹菜)、辣椒、黄瓜、油麦菜、菜薹(菜心)、芥菜	0.05 mg/kg
4	多菌灵	黄瓜、西葫芦、菜豆、抱子甘蓝、芦笋	0.5	韭菜、菜豆、结球莴苣	0.5 mg/kg
		韭菜、辣椒	2		
		番茄	3		
		结球莴苣	5		
5	克百威	蔬菜(马铃薯除外)	0.02	豇豆、菜豆、芹菜(根芹菜)、韭菜、菠菜、芥菜、油麦菜、蕹菜、菜薹(菜心)、黄花菜、黄瓜、西兰花、辣椒、茄子、生姜、柑橘、梨、油桃	0.02 mg/kg
		马铃薯	0.1		
		水果	0.02		
6	三唑磷	结球甘蓝、节瓜	0.1	结球甘蓝、节瓜、柑橘	0.1 mg/kg
		柑橘、苹果、荔枝	0.2		
7	异丙威	黄瓜	0.5	黄瓜	0.5 mg/kg

序号	快检项目	适用范围	限值 (mg/kg)	快检重点品种范围	建议产品检出限
8	联苯菊酯	芸薹类蔬菜 (结球甘蓝除外)	0.4	芥蓝、菜薹 (菜心)、辣椒	0.4 mg/kg
		辣椒、番茄	0.5		
		叶芥菜、萝卜叶	4		
9	百菌清	番茄、茄子、辣椒、菠菜、普通白菜、茼蒿、大白菜、黄瓜、丝瓜、西葫芦、南瓜、冬瓜、芹菜	5	黄瓜、普通白菜、芹菜 (根芹菜)、茼蒿	5.0 mg/kg
10	甲氰菊酯	结球甘蓝、茼蒿、萝卜	0.5	结球甘蓝、茼蒿、菠菜、普通白菜、芹菜 (根芹菜)、大白菜、韭菜	0.5 mg/kg
		番茄、甜椒、菠菜、普通白菜、芹菜、大白菜、韭菜	1		
11	杀螟硫磷	结球甘蓝	0.2	韭菜、芹菜 (根芹菜)、辣椒、普通白菜、生姜、菠菜、西兰花、黄瓜	0.2 mg/kg
		蔬菜 (结球甘蓝除外)	0.5		
12	甲萘威	蔬菜 (结球甘蓝除外)	1	韭菜、芹菜 (根芹菜)、普通白菜、油麦菜、辣椒、豇豆、菜豆、马铃薯、萝卜	1.0 mg/kg
		结球甘蓝	2		
13	氟虫腈	蔬菜	0.02	普通白菜、菠菜、豇豆、菜豆、油麦菜、菜薹 (菜心)	0.02 mg/kg
14	甲基异柳磷	蔬菜 (甘薯除外)	0.01	豇豆、结球甘蓝、普通白菜、芹菜 (根芹菜)	0.01 mg/kg
		甘薯	0.05		
15	啉虫脒	节瓜	0.2	普通白菜、大白菜	0.2 mg/kg
		萝卜、结球甘蓝	0.5		
		普通白菜、大白菜、番茄、茄子、黄瓜	1		

2、兽药残留快检产品

序号	快检项目	适用基质	快检重点品种范围 (括号为俗名)	建议产品检出限
1	孔雀石绿	鱼类	黄颡鱼 (黄骨鱼)、鳊 (桂花鱼)、大菱鲂 (多宝鱼)、乌鳢 (生鱼)、草鱼 (鲩鱼)、胡子鲶 (塘虱)、花鲈、大口黑鲈 (加洲鲈)、泥猛鱼、鲫鱼、罗非鱼 (福寿鱼)、鳙鱼 (大头鱼、花鲢)、鲟鱼、石斑鱼、黄鳝	2.0μg/kg
2	氯霉素	贝类	菲律宾蛤仔 (花甲、花蛤)、白贝、蛭子 (竹蛭、缢蛭两类)、方斑东风	0.1μg/kg

序号	快检项目	适用基质	快检重点品种范围（括号为俗名）	建议产品检出限
			螺（花螺）、贻贝（青口）、鲍鱼	
		鱼类	黄颡鱼（黄骨鱼）、鳊（桂花鱼）、大菱鲂（多宝鱼）、乌鳢（生鱼）、草鱼（鲩鱼）、胡子鲶（塘虱）、花鲈、大口黑鲈（加洲鲈）、泥猛鱼、鲫鱼、罗非鱼（福寿鱼）、鳙鱼（大头鱼、花鲢），鲟鱼、石斑鱼、黄鳝	
		虾类	南美白对虾（白对虾）、斑节对虾（草虾、竹节虾）、罗氏沼虾（大头虾）	
		禽畜肉	猪肉、牛肉、羊肉、鸡肉、鸭肉	
3	硝基呋喃类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	鱼类	黄颡鱼（黄骨鱼）、鳊（桂花鱼）、大菱鲂（多宝鱼）、乌鳢（生鱼）、草鱼（鲩鱼）、胡子鲶（塘虱）、花鲈、大口黑鲈（加洲鲈）、泥猛鱼、鲫鱼、罗非鱼（福寿鱼）、鳙鱼（大头鱼、花鲢），鲟鱼、石斑鱼、黄鳝	0.5μg/kg
		虾类	南美白对虾（白对虾）、斑节对虾（草虾、竹节虾）	
4	瘦肉精（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	畜肉	牛肉、羊肉、猪内脏、猪肉	0.5μg/kg
5	喹乙醇代谢物	禽肉、鱼类	鸡肉、鱼肉	2.0μg/kg
6	氟苯尼考	蛋类	鸡蛋	0.2μg/kg
7	金刚烷胺	禽肉	鸡肉	2.0μg/kg
8	恩诺沙星（以恩诺和环丙沙星之和计）	鱼肉	黄颡鱼（黄骨鱼）、鳊（桂花鱼）、大菱鲂（多宝鱼）、乌鳢（生鱼）、草鱼（鲩鱼）、胡子鲶（塘虱）、花鲈、大口黑鲈（加洲鲈）、泥猛鱼、鲫鱼、罗非鱼（福寿鱼）、鳙鱼（大头鱼、花鲢），鲟鱼、石斑鱼、黄鳝	3.0μg/kg
		虾肉	南美白对虾（白对虾）、斑节对虾（草虾、竹节虾）、罗氏沼虾（大头虾）	
		禽畜肉	猪肉、鸡肉	